



彰化銀行

112年度盡職治理報告



目錄

一. 遵循聲明	3
二. 盡職治理說明	4
三. 利益衝突政策	11
四. 投票政策	17
五. 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21
六. 結語	46
七. 利害關係人聯繫管道	47
八. 附錄 (逐案揭露投票情形)	48

一、遵循聲明

-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行或彰銀)為發揮機構投資人之專業與影響力，基於資金提供者（包含委託客戶、受益人或本行股東，下稱「資金提供者」）之總體利益，將環境、社會、公司治理(ESG)議題納入投資評估流程，以善盡盡職治理責任，創造長期投資價值。
- 本行秉持社會責任投資理念於107年12月11日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於109年12月15日更新並重新簽署，擴大履行盡職治理範疇。
- 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本行均能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的六項原則，未有無法遵循之狀況。
- 本報告為本行依據遵循聲明「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之原則六，經法令遵循處核閱，由資金營運處直屬副總經理核准後，向資金提供者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執行成果，並於官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專區更新，提供客戶、投資人與社會大眾查詢。

二、盡職治理說明

本行在追求投資獲利同時，並關注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責任投資原則 (PRI) 及聯合國全球盟約(The UN Global Compact)等相關國際重要規範之發展趨勢，將被投資公司之環境(E)、社會(S)與公司治理(G)表現納入投資活動中，使放眼未來「用投資愛地球」不再是口號，而是具體行動，以共創社會永續價值。

(一) 公司治理之永續經營架構

彰銀長期以來關注社會脈動，致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不論在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等各方面均投注相當大的心力，為貫徹永續經營理念，於董事會下設置永續經營委員會，其架構如下圖所示：



公司治理	責任金融	員工照護	社會共融	環境永續
<p>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營運活動發展符合國際最佳實務及公司治理原則之組織管理策略，並建立法令遵循制度及風險管理機制，且落實執行。</p>	<p>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以公平合理方式對待金融消費者，提供優質金融服務，確保商品及服務資訊之完整性、透明性及安全性，並重視綠色金融及創新金融之發展。</p>	<p>力行員工適才適所之原則，重視教育訓練及多元發展，完善薪酬制度及福利措施，提供健康工作環境，建立良好溝通管道，促進本行人權政策之實踐。</p>	<p>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理念，積極回饋社會大眾，以實際行動落實社會關懷，協助扶植弱勢族群、參與急難救助及提升社區發展。</p>	<p>落實「樂活環保愛地球」之環境保護政策執行節能減碳管理及預防措施，掌握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減緩可能之衝擊，致力環境永續之發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營績效與獲利公司治理 • 誠信經營 • 法令遵循 • 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 • 風險管理 • 稅務治理 • 股東權益維護 • 智慧財產管理 • 資安治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氣候變遷 • 責任投資 • 盡職授信 • 客戶權益維護 • 綠色金融與商品 • 數位金融創新與包容 • 普惠金融 • 赤道原則 •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權保障與性別平等 • 員工薪酬福利 • 人才發展與培育 • 勞資關係 • 多元平等健康職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慈善關懷 • 社區參與 • 公益活動 • 體育扶植 • 藝文推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環境永續政策 • 節能減碳管理 • 水資源效率管理 • 綠色採購 • 供應商管理 • 廢棄物管理

二、盡職治理說明

(二) 責任投資-投資流程納入ESG評估

- 長期股權投資

本行就轉投資事業應衡量政策需要、產經環境、企業前景及本行業務需要等因素，作為投資評估之依據，於投資前對該轉投資之投資效益與風險、財務預測達成可行性等進行檢視，並視需要與該轉投資公司進行溝通，且係於主管機關核准範圍內進行投資。

派任擔任本行轉投資事業之董、監事，應積極出席其董事會與各項議案之討論，對有涉及增資、減資、合併、解散、分割、讓與或受讓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及董監事改選等重大議案時，本行代表人應將該議案及建議送交資金營運處研議後，陳請董事長核示。



二、盡職治理說明

(二) 責任投資-投資流程納入ESG評估

- 短期股權投資



● 短期股權投資

➤ **投資過程**：為落實責任投資，先排除負面產業標的，並以「ESG檢核表(含氣候風險)」，就挑選之標的ESG情形進行評估，並檢視其是否有重大違反ESG相關議題，以判斷投資之可行性。

1. 挑選投資標的

- ✓ 排除負面產業(如涉及色情、毒品、爭議性軍火及非法博弈等)。
- ✓ 優先考量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前5%者。
- ✓ 針對高碳排產業設有投資限額。
- ✓ 支持有利於ESG議題發展的主題性投資，投資注重ESG議題之產業或投資標的。

2. ESG整合及風險評估

- ✓ 投資評估流程中除包含財務因子外，另參考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下稱集保公司)之「公司投資人關係整合平台」、公開資訊觀測站及Bloomberg等相關資訊，進行ESG因子評估，分析其風險與機會。
- ✓ 採用Bloomberg ESG及FTSE Russell ESG評分做為參考指標，透過第三方ESG評分機構之分數查詢，判斷投資標的是否達到本公司所設定之分數標準，作為ESG資訊之判定。
- ✓ 風險評估係指涉及ESG不利情事，應作為投資業務之重要考量因素。
- ✓ 若投資標的屬「彰化銀行行業別授信及投資限額管理準則」定義之高碳排產業，須辦理氣候風險檢測。投資標的企業若有「未參與任何倡議組織且無揭露或提交排放資訊」之情形，則應與該企業進行議合，鼓勵其參與倡議組織，並需於未來揭露碳排放資訊。

● 短期股權投資

➤ 盡職作為：

3. 發揮投資人影響力

- ✓ 每日關注被投資公司之新聞報導、經營策略、營運狀況、財務概況、產業動態、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等議題。
- ✓ 透過電話、網路或面會參與被投資公司之法說會。
- ✓ 派員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東常會或股東臨時會等。

4. 動態調整部位

- ✓ 被投資公司損及本行、資金提供者總體利益及有重大違反ESG相關議題之虞時，本行將向被投資公司表達本行之立場及訴求，且不排除聯合其他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或進行該投資標的部位之減持評估。
- ✓ 被投資公司違反ESG議題且受裁罰未改善者，本行將出清該投資標的部位，以降低永續投資風險。

二、盡職治理說明

(二) 責任投資-投資流程納入ESG評估

● 債券投資

投資過程

盡職作為

調整

選定投資標的

- 排除負面產業(如涉及色情、毒品、爭議性軍火及非法博弈等)。
- 優先考量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前5%者或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認可之永續發展債券，支持有利於ESG議題發展的主題性投資，投資注重 ESG 議題之產業或投資標的。

ESG表現評估

- 投資評估流程中除包含財務因子外，另參考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之「公司投資人關係整合平台」、公開資訊觀測站及Bloomberg等相關資訊，進行ESG因子評估，分析其風險與機會。
- 採用Bloomberg ESG及FTSE Russell ESG評分做為參考指標，透過第三方ESG評分機構之分數查詢，判斷投資標的是否達到本行所設定之分數標準，作為ESG資訊之判定。
- 風險評估係指涉及ESG不利情事，應作為投資業務之重要考量因素。

影響力

- 每日關注被投資公司之新聞報導、經營策略、營運狀況、財務概況、產業動態、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等議題。
- 透過電話、網路或面會參與被投資公司之法說會。

- 投資標的金額達最近一年本行決算後淨值1%以上者，如損及本行、資金提供者總體利益及有重大違反ESG相關議題之虞時，將與其進行議合，並衡量其改善程度進行投資標的部位之減持評估。

三、利益衝突政策

(一) 目的及內容

1. 彰銀實施利益衝突管理之目的，在於確保本行負責人及全體員工均應基於資金提供者或客戶之利益執行業務，避免損及銀行之安全穩健經營及利益，為此已於「彰化銀行盡職治理準則」中訂定防止利益衝突之管理政策。另針對已發生之重大利益衝突事件，應定期或不定期於本行官方網站，向資金提供者彙總說明事件原委及處理方式。
2. 規章內容

規章名稱	規範相關內容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本行負責人及職員應避免不當利益輸送，不得有利益衝突或違反兼職規定之情事，禁止內線交易，應負保密義務等規定。
員工行為準則	員工執行職務應避免利益衝突情事，不得以不正當方式獲取利益，不得與同事、客戶或供應商有不當資金往來行為，除依法經核准外不得兼職，不得有內線交易之情事等規定。
誠信經營守則	本行人員禁止不誠信行為，不得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不得行賄或收賄，不得為自己或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禁止內線交易等規定。
道德行為準則	本行董事及經理人應防止利益衝突，不得有使自己或他人不當得利之行為，並應避免圖私利之機會等規定。

三、利益衝突政策

(一) 目的及內容

3. 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期間，本行並無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顯示利益衝突管理防範機制應具有效性。

(二) 利益衝突態樣

1. 本行與客戶間：

- 本行不得為其私利，而為對資金提供者不利之決策與行動。
- 本行或員工不得為特定資金提供者之利益，而為對其他資金提供者或利害關係人不利之決策與行動。

三、利益衝突政策

(二) 利益衝突態樣

2. 本行與員工間

- 員工不得為其私利，而為對資金提供者不利之決策與行動。
- 實際知悉本行尚未公開之重大內線訊息者，切不可將內線消息傳遞予任何人，或依據內線訊息提供他人買賣建議、以自行或他人名義買賣公司之有價證券。
- 除經授權外，不得對於職務上無知悉需求的第三人洩漏或討論有關已經成交、即將成交、或者尚在安排中交易的任何訊息。
- 不得洩漏本行交易資料或被投資公司之業務機密。
- 員工不可為圖個人或他人之利益，而拿本行之業務、服務或機密資訊作為交換條件，向他人請求提供餽贈或招待。
- 員工從事業務時所取得或建立之非公開資訊，包括本行、客戶、交易對手、業務夥伴、供應商及員工等相關資訊，皆屬機密資訊，員工有保密之責任。

三、利益衝突政策

(二) 利益衝突態樣

3. 員工與客戶間

- 員工不得以任何名義，向存戶、借款人或其他顧客收受佣金、酬金或其他不當利益。
- 不可因知悉機密訊息而投資與本行有重大交易客戶之有價證券，員工必須受限於隸屬單位所制定之相關規範限制。

4. 公司/員工與被投資公司間

- 實際知悉被投資公司尚未公開之重大內線訊息者，切不可將內線消息傳遞予任何人，或依據內線訊息提供他人買賣建議、以自行或他人名義買賣該公司之有價證券。
- 不得洩漏被投資公司之業務機密。

5. 公司/員工與利害關係人間

- 本行及員工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
- 股票投資單位相關人員之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如欲買賣股票，需事先取得副總經理核准，事後辦理申報。

6. 其他法令規定之利益衝突態樣。

三、利益衝突政策

(三) 利益衝突管理

為確保本行基於資金提供者利益執行業務，本行人員執行業務應遵循「員工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盡職治理準則」等防止利益衝突規範，並透過落實教育宣導、權責分工、資訊控管、防火牆設計、偵測監督控管機制、合理的薪酬制度及彌補措施等方式管理，避免利益衝突發生。

利益衝突管理	管理方式
1.落實教育宣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為使投資團隊同仁更了解利益衝突精神，並於執行業務時能秉持高道德標準，遵守相關內外部法令規範，本行編製利益衝突宣導文件供同仁參閱，並不定期辦理員工法令宣導，強化對利益衝突防範及管理。
2.權責分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本行為維護交易決策獨立性及其業務機密性，避免不同部門或不同職務人員間不當傳遞業務機密，或為防止其與股東或關係企業之間相互傳遞業務機密，應建立業務區隔制度。
3.資訊控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本行依部門及職權設定電腦作業系統及權限，以維護電腦資訊安全。人員若有異動，其使用權限應配合刪除或變更；另為防止密碼外洩，應定期變更使用者密碼。實施釣魚郵件測驗，檢視員工對釣魚郵件的警覺性。本行依各職務之不同，於系統中授予適當的權限，非職務權責相關之人員無法自行取得資訊，以防止發生資訊不當洩漏的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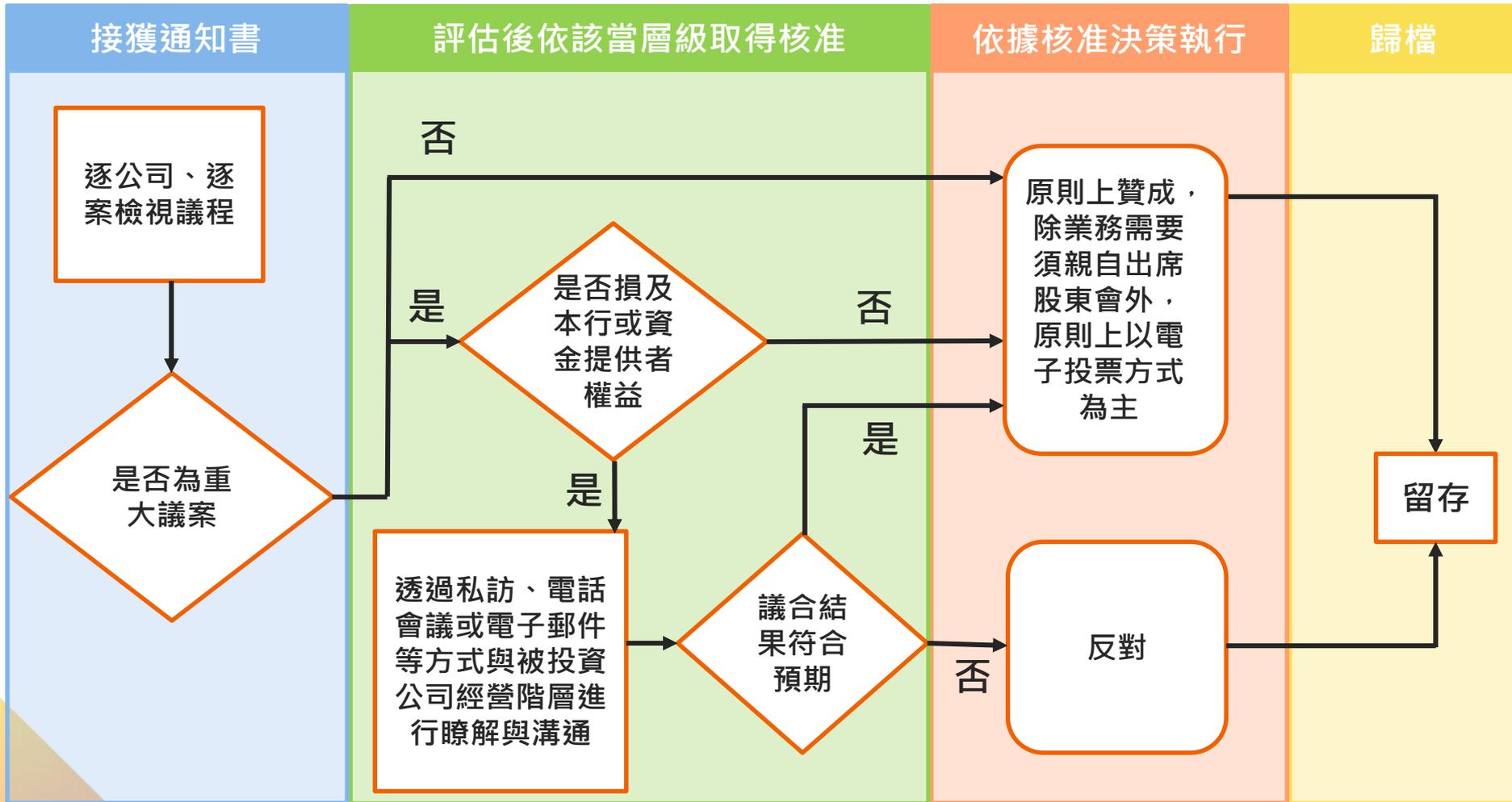
三、利益衝突政策

(三) 利益衝突管理

利益衝突管理	管理方式
4.防火牆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行依部門及內部分工，設定使用者於系統之權限，非必要人員無法存取，以維護資訊機密性。
5.偵測監督控管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行訂有「日間部位限額」監控機制，於時間中依取得之外部交易資料進行勾稽，並留存每日監控及覆核紀錄。• 為避免交易爭議與異常通話內容，本行訂有電話交易應注意事項，必須透過辦公室內具錄音設備之電話線路完成交易並妥善保存，以供內部稽核、法令遵循主管、法務人員和主管機關等在必要時調查錄音內容。
6.合理的薪酬制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行係依職責、職等及專業能力給付薪酬。• 為激勵員工士氣，提昇營運績效，本行設有員工獎金及員工酬勞制度，以達到激發工作潛能、積極創造盈餘之目的。
7.彌補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行為建立誠信透明的企業文化並促進健全經營，設置內外部檢舉制度管道(包含電話、書面及電子郵件等)，且基於檢舉人保護原則，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 針對已發生之重大利益衝突事件，應定期或不定期於本行官方網站，向資金提供者彙總說明事件原委及處理方式。

四、投票政策

(一) 國內公司股東會投票決策流程



四、投票政策

(二) 投票權行使

- 股東會投票，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投票表決權。如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採電子投票者，除業務需要須親自出席股東會外，原則上以電子投票方式為主。
- 本行投票表決權之行使應基於本行及資金提供者之總體利益，積極行使股東會投票表決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公司治理。
- 本行在進行對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議案投票時，於投票前均經由權責單位逐公司、逐案檢視，確認議案是否有助於被投資公司的長期價值提升，若發現存有重大問題時，將於股東會前與該公司之經營階層進行溝通(如：議合)。

四、投票政策

(二) 投票權行使

- 我們關注被投資公司整體ESG表現，並為尊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專業及促進其有效發展，對於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股東會議案(如：一般財務報告、年度營業報告、盈餘分派等行政面事務，及對被投資企業營運、財務無負面影響之議案)，若無損及本行及資金提供者之權益，原則表示支持。但發生以下本公司之主要關切之重大議案時，將行使反對或棄權：

	案由
反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損及本行及資金提供者利益之議案、有礙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之違反公司治理議案(如財報不實等)及對環境或社會具負面影響之議案(如有害自然生態保育、增加高汙染或高碳排業務範疇、違反人權、剝奪勞工權益等)。● 對於有危害被投資公司營運、財務之議案，或有利益衝突疑慮之解除競業禁止議案。
棄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難以充分瞭解候選人相關資歷背景的董監事選任議案。

四、投票政策

(三) 重大議案及議案評估

● 重大議案類型：

1. 長期股權涉及辦理合併、減資、解散、分割、讓與或受讓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等重大財務計畫。
2. 短期股權涉及股權議題，如洽特定人私募、合併或併購案、現金減資或彌補虧損減資等。
3. 涉及爭議性或負面新聞且近期公司股價異常波動，如經營權之爭等。
4. 其他有關環境、社會、公司治理(ESG)且具重大性之議題。

● 議案評估：

1. 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議案，本行內部訂有議案評估的核決層級。
2. 長期股權屬重大議案，將審視及評估議案是否對股東及被投資公司之發展有益，做出投票建議並提報本行常務董事會審議後辦理。
3. 短期股權屬重大議案由處長核定。
4. 會議事項涉及長期股權董、監事改選者，須陳報至董事長。

- 長期股權公司股東會議案若屬重大議案，且有前頁表格中所述本行將行使反對之負面情事，擬於股東會前進行議合，例如以私訪、電話會議或電子郵件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倘無法達成共識或進行議案修正，本行將對該案表示反對。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一) 盡職治理有效性評估

盡職治理原則	評估指標	符合情形
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制定「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	已於官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專區揭露，並定期檢視配合法令及實務修訂
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例如定期檢視年度利益衝突情形確保無利益重圖疏失	制定利益衝突管理政策，定期檢視是否有利益衝突情形，如有則揭露並提出改善措施	詳見本報告書「三、利益衝突政策」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建立ESG機制進行投資評估及管理	已於投資流程中納入ESG評估，並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營運、財務狀況，以及ESG表現情形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比例及投票比例，揭露與被投資公司議合情形	本行積極落實股東行動主義，112年股東會出席率100%，詳見本報告書「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建立並揭露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訂定並揭露投票政策及股東會投票情形	已揭露於本行官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專區，投票政策及股東會投票情形，詳見本報告「四、投票政策」及「八、附錄(逐案揭露投票情形)」
定期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定期編制並揭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報告書	每年編製盡職治理報告，並揭露於官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專區



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未有無法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原則之情形，且並無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顯示本行盡職治理活動具有效性。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二) 投入內部資源落實盡職治理

投入資源	執行內容	投入成本
人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盡職治理政策之審查及執行 2. 盡職治理機制之規劃及成果報告 3. 投資策略之訂定 4. ESG之檢核與評估 5.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及議合 6. 股東會議案評估及投票之執行 	投入5人，相關作業時間約2,146小時。
ESG教育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ESG相關議題之內、外部教育訓練 2. ESG基礎通識(本行線上課程) 3. 誠信經營與行為規範宣導(本行線上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共17堂，累計時數約154.5小時。 2. 累計5,842次，累計時數約5,549.9小時。 3. 累計6,593次，累計時數約2,747小時。
ESG論壇	參與全球企業永續論壇、永續金融論壇、ESG趨勢論壇等。	共10場次。
利益衝突宣導	宣導本行利益衝突相關規範。	共5次。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三) 投資組合永續分析

● 本行股票投資之「Bloomberg ESG揭露分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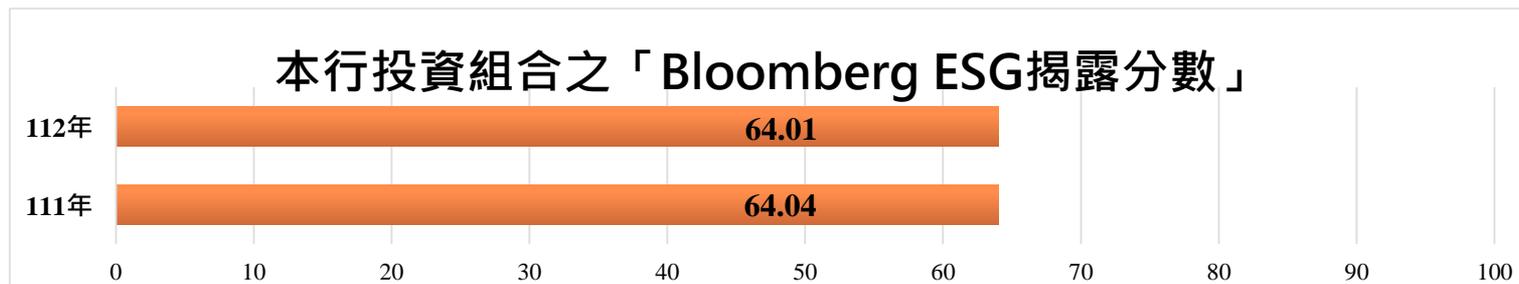
✓ 本行追蹤上市櫃投資組合狀況，採成本加權平均「Bloomberg ESG揭露分數」之方式計算本行投資組合「Bloomberg ESG揭露分數」，該分數介於0至100分之間(100分最佳)。

✓ 以下舉例說明：

	A公司	B公司	C公司
金額(億元)	10	20	70
Bloomberg ESG 揭露分數	50	80	90

前揭投資組合「Bloomberg ESG揭露分數」應為84分(A公司 $50 \times 10\% + B$ 公司 $80 \times 20\% + C$ 公司 $90 \times 70\%$)。

✓ 本行投資組合之「Bloomberg ESG揭露分數」112年為64.01分，與111年64.04分差異不大，其變動主因為整體部位成長，造成評分提升之個股因權重降低致加權後分數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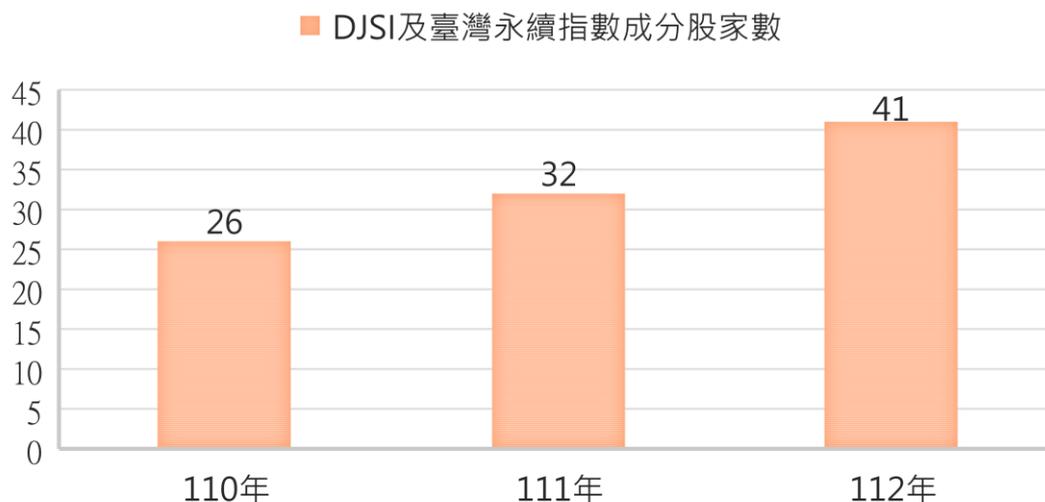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三) 投資組合永續分析

● 投資DJSI及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

本行積極投資符合永續概念的企業投資，112年本行投資國內上市櫃公司共59家，其中入選道瓊永續指數 (DJSI)、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共41家，較111年增加9家，投資金額占比逾7成，主要係本行投資標的較111年增加，並將符合道瓊永續指數 (DJSI)、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之公司納入；另投資已參與CDP評比(成績在B-以上)、RE100或通過SBTi等倡議組織之家數共40家。

投資DJSI及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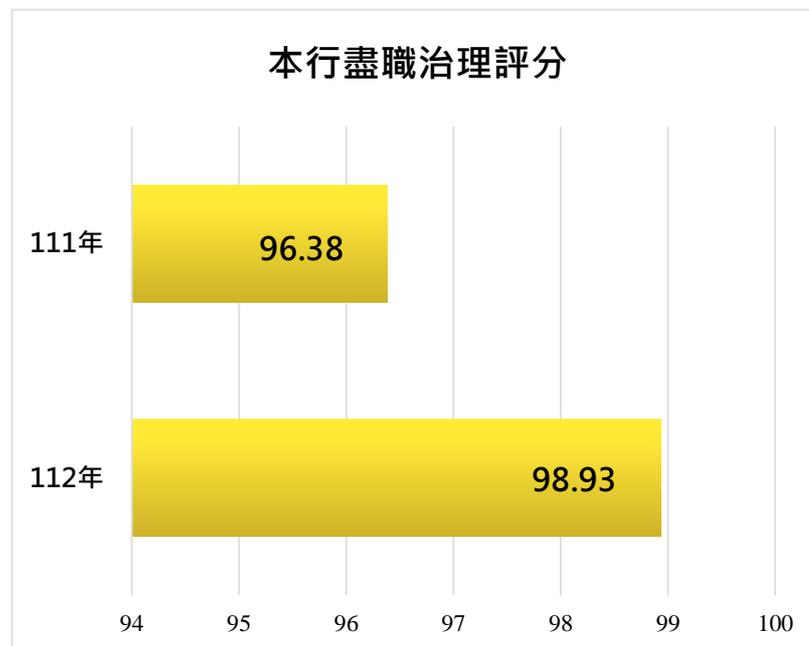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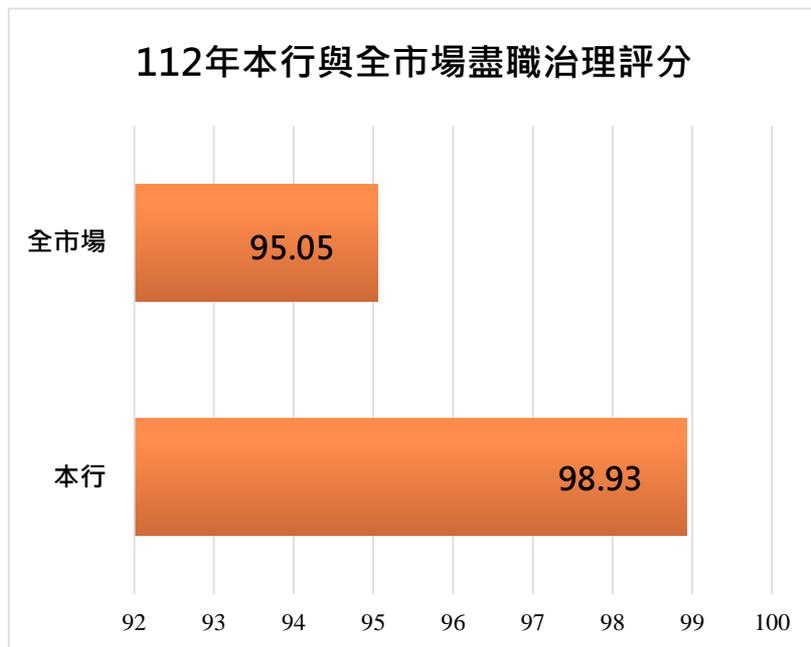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三) 投資組合永續分析

●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評鑑系統評鑑結果

依集保公司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每年度公布公司治理評鑑等級分類，就112年本行投資國內上市櫃股票之「公司治理評鑑投資量表」分析結果，本行評分為98.93分，較111年96.38分提升，亦高於全市場評分95.05分，主因本行投資之公司的公司治理評鑑分數有所提升。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三) 投資組合永續分析

● 債券投資

- 本行債券投資主要集中於投資等級標的，重視ESG的企業，通常也擁有較透明的財報以及相對穩定、低風險的營運狀況，評級也較佳。透過投資標的之篩選，發揮機構投資人影響力，聚焦永續主題投資，重視投資標的的ESG表現，致力於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 固定收益金融商品投資，投資標的廣布全球，類別涵蓋超國籍債券、主權債券、國營企業公司債、美國政府擔保MBS、民營企業公司債及全球金融債券。因超國籍債券、主權債券、國營企業公司債及美國政府擔保MBS之債券特性，於Bloomberg平台並未揭露ESG分數，不代表否定該國或者該機構於ESG積極投入程度。
- 截至112年底本行投資於外幣債券部位，超國籍債券、主權債券、國營企業公司債、美國政府擔保MBS占比約為50%、金融債占比約為43%、公司債占比約為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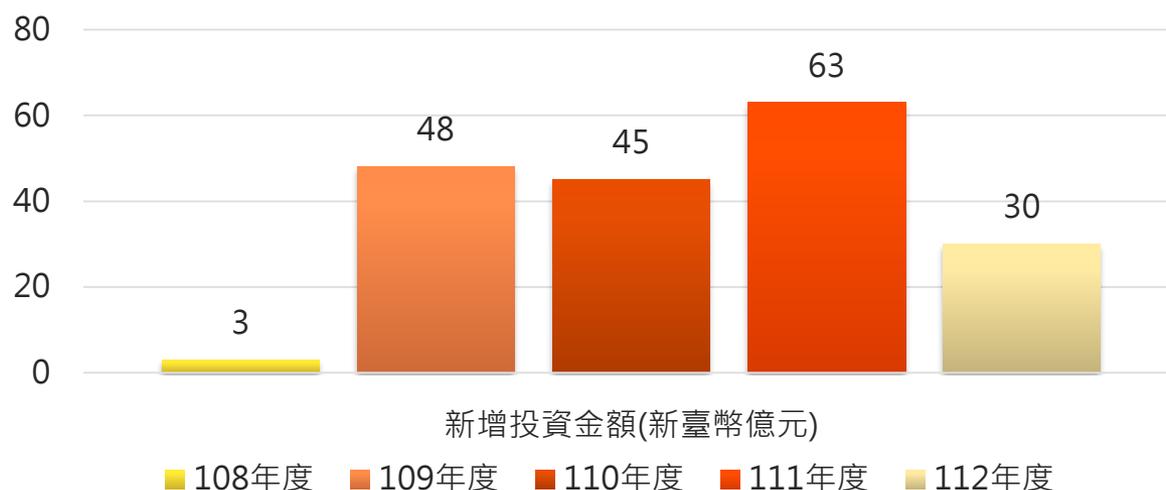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三) 投資組合永續分析

● 債券投資

- 截至112年底本行投資於臺幣債、票券部位，公債占比約為27%、公司債占比約為39%、短票占比約為34%；其中臺幣公司債發行人揭露ESG分數占比為100%。符合櫃買中心定義之永續發展債券累積投資額為新臺幣189億元，112年度新增投資額為新臺幣30億元。對綠色債券之投資自108年起逐步提升，目標至114年累計金額達新臺幣127億元；至119年累計金額達新臺幣142億元。

櫃買中心永續發展債券之投資概況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三) 投資組合永續分析

● 本行債券投資之「Bloomberg ESG揭露分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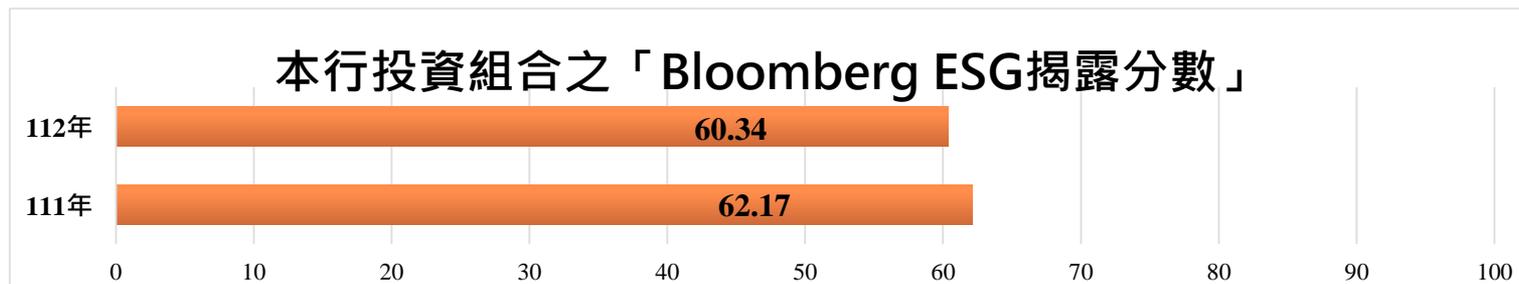
✓ 本行追蹤櫃買中心發行之永續發展債券投資組合狀況，採投資部位面額加權平均「Bloomberg ESG揭露分數」之方式，計算該投資組合「Bloomberg ESG揭露分數」，該分數介於0至100分之間(100分最佳)。

✓ 舉例說明如下：

	A公司	B公司	C公司
面額(億元)	10	20	70
Bloomberg ESG 揭露分數	50	80	90

前揭投資組合「Bloomberg ESG揭露分數」為84分(A公司 $50 \times 10\% + B$ 公司 $80 \times 20\% + C$ 公司 $90 \times 70\%$)。

✓ 本行投資組合之「Bloomberg ESG揭露分數」112年為60.34分，較111年62.17分降低，主要因112年新增之投資公司，其ESG揭露分數偏低，使得投資組合之Bloomberg ESG揭露分數下降。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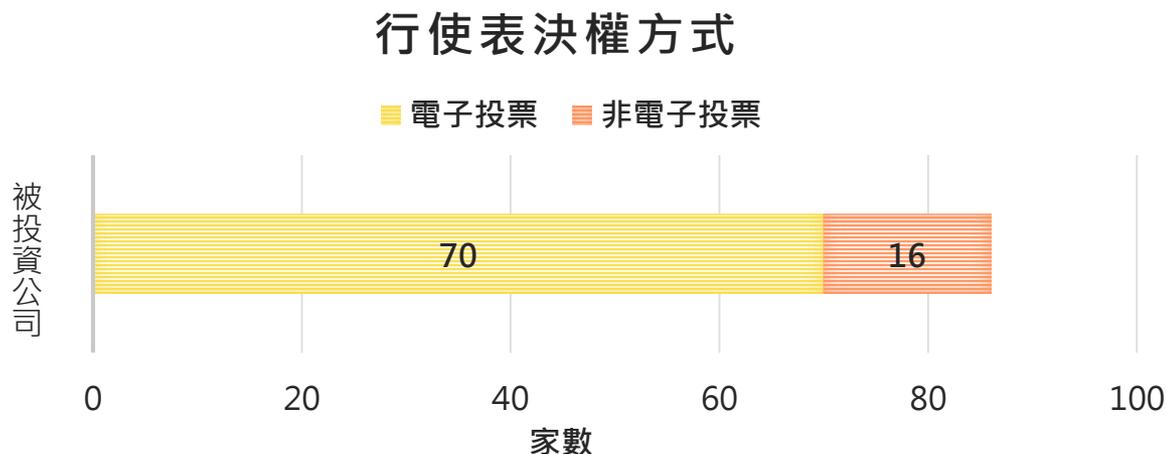
(四) 出席股東會、投票與代理投票情形

● 股東會出席統計

- 截至112年12月底止，本行共計出席86次國內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含股東臨時會)，以電子投票出席70次、實體出席16次，出席率100%。另本行就得派任董監事之被投資公司，均積極派任具有相關領域專業者擔任，截至112年12月底，本行派任被投資公司董監事總計10家。

● 行使表決權

- 本行112年股東會議案行使表決權方式表示如下：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四) 出席股東會、投票與代理投票情形

- 重大議案

擇要揭露本行112年股東會重大議案說明如下：

- 議案一

議案類型：併購案。

議案說明：

本行投資之A金融控股公司(下稱A公司)股東提出重啟執行先前股東臨時會所提之併購案為議案進行討論。

議案評估：

A公司就本件股東提案補充說明表示，先前與併購對象簽訂之股份轉換契約已自動終止，無法就該案之各項交易條件重啟執行，故若同意本案並無實益。又A公司表示未來如有合適之併購標的亦將積極爭取並審慎評估，且在適當條件及時機下，亦不排除與先前之併購對象重啟交易之磋商，在不損害公司營運之前提下，本行並不反對其尋求併購機會，爰本行對本案以棄權方式處理。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四) 出席股東會、投票與代理投票情形

➤ 議案二

議案類型：股份轉換(合併)案。

議案說明：

本行投資之B電信公司(下稱B公司)擬與其他電信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合併，並經股東臨時會通過，惟B公司小股東爭議先前股東臨時會通過合併案決議之效力，並提出訴訟，經法院判決「決議應予撤銷」，爰B公司召開股東臨時會，提請同意合併案原決議繼續執行及補正、追認合併案原決議或有的瑕疵。

議案評估：

本行認為本件合併案有助於提升公司經營績效，且B公司長年經營狀況不佳，其淨值已於112年上半年低於股本的二分之一，為利公司未來長期發展，合併實有其迫切性，爰為利合併案之進行，本行對本案表示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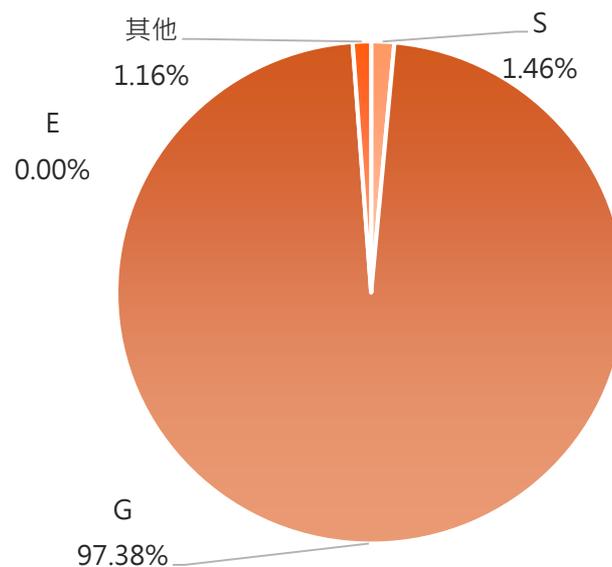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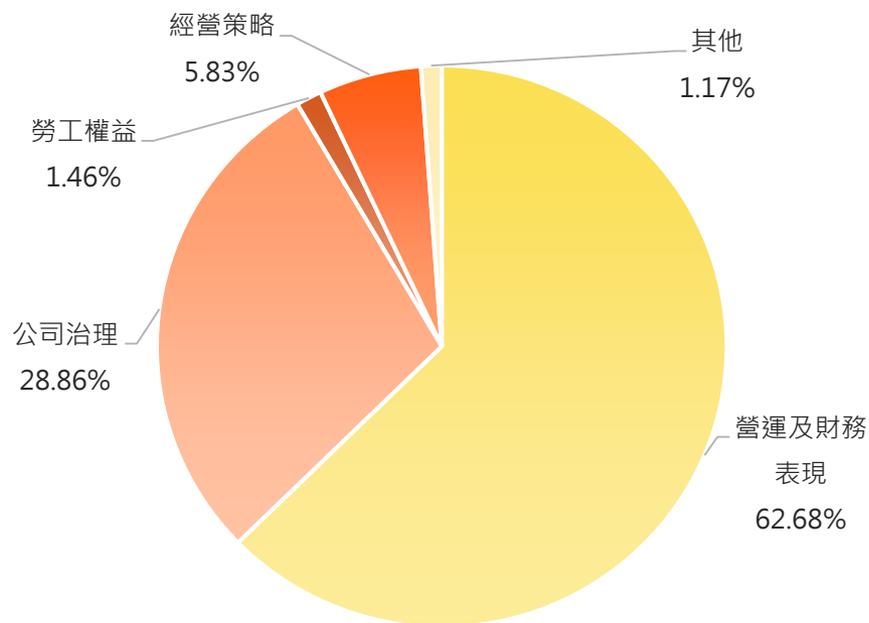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四) 出席股東會、投票與代理投票情形

● 股東會投票議案統計

1. 本行積極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及議案投票，以實際行動表達股東對被投資公司之決策影響力。112年投票情形依議案類型表示如下（逐案揭露情形請詳附錄）：

各類議案
占議案總數比例



分類		議案	總議案數	投票情形		
				贊成	反對	棄權
G (治理)	營運及 財務表現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82	82	0	0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79	79	0	0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54	54	0	0
G (治理)	公司治理	董監事選舉(家數)	34	10	0	24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65	65	0	0
S (社會)	勞工權益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	5	0	0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G (治理)	經營策略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1	1	0	0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7	17	0	0
		私募有價證券	2	2	0	0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0	0	0	0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其他	其他	其他	4	3	0	1
		議案數總計	343	318	0	25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四) 出席股東會、投票與代理投票情形

- 股東會投票議案統計

2. 112年有24家被投資公司之董監事選舉議案因難以充分瞭解候選人相關資歷背景而行使棄權，及有一案由股東提出重啟執行先前股東臨時會所提之併購案行使棄權外，其餘議案均經評估係有助於被投資公司長期價值之提升，爰行使承認/贊成之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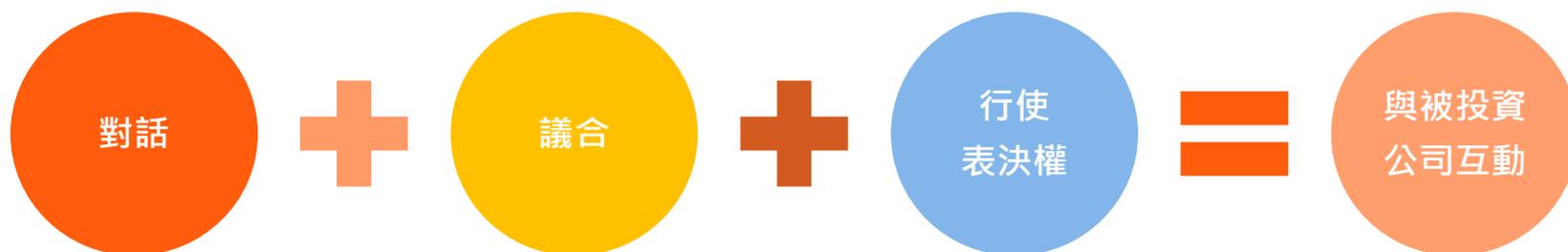
- 代理投票情形

本行內部設有專責投資管理人員，故並無使用代理研究與代理投票服務之情事。出席股東會、承認案及表決案的研究，及表決權行使方式，均依彰化銀行「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及「彰化銀行盡職治理準則」之規定，指派內部相關員工辦理。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五)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本行透過對話、議合及行使表決權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互動，展現積極投資人之盡職管理作為。



● 對話及互動

- 本行透過發函、電話會議、訪查、參與法人說明會，或派員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董監事會、股東常會或股東臨時會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議合、對話及互動。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五)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 對話及互動

- 為完善投資後管理，本行定期檢視被投資公司營運情形，以評估是否需要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列舉評估項目如下：
 - 股票投資：
 1. 定期檢視被投資公司的財業務表現，是否有重大異常情形。
 2. 是否發生ESG相關議題之重大負面新聞。
 3. 於股東會前，檢視其股東會議案是否為重大議案。
 - 債券投資：
 1. 定期追蹤債券發行人的財務狀況及營運表現，作為評估盡職治理行動之有效性。
 2. 追蹤債券發行人是否涉及ESG相關之重大議題或負面新聞。
 3. 鼓勵債券發行人發行永續發展債券(如:綠色債券、社會責任債券及可持續發展債券...等)。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五)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 對話及互動

➤ 112年本行與被投資公司互動，主要透過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法說會，及對被投資公司發函，相關互動數據統計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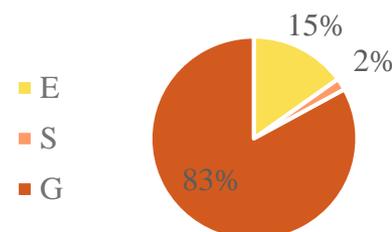
1. 112年本行與被投資公司互動情形：

互動方式	互動情形
發函被投資公司	2次
與被投資公司進行線上會議	1次
參與被投資公司法人說明會	40次
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含臨時會)	86次，出席率100%
擔任被投資公司董監事	10家

2. ESG議題議合

	線上會議	發函	E-mail	合計
E	1註	0	7	8
S		0	0	1
G		2	41	44
合計	1註	2	48	51註

ESG議合比例



註：本行聯合其他機構投資人與C公司舉行線上會議，會中涵蓋ESG三面向，惟因三面向均於同次會議討論，故計算合計數時僅以1次計之。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五)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 議合進度及設置個階段里程碑

為追蹤並分析議合成效，本行針對重大議合議題制定四階段里程碑，若被投資公司未在適當時間範圍內取得足夠進展或改善，本行將視情況採取相應措施，如提高議合頻率、聯合其他公司議合或進行投資部位之減持評估，本行在112年推動重大議合議題之各里程碑數量及占比如下：

里程碑	說明	公司數量	金額占比
階段一	向被投資公司提出議合主題	1	0.3%
階段二	被投資公司承認該議題存在	5	10.1%
階段三	被投資公司針對該議題擬定因應策略	1	0.2%
階段四	被投資公司採取實際措施，達成議合目標	6	2.4%
合計		13	13%

註：總資產涵蓋股權及債券資產，惟債券部位僅涵蓋部位金額達最近一年決算後淨值1%以上或與股權聯合議合之公司債與金融債。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五)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 議合實例一

議合面向：ESG-E 環境

議合階段：階段四(被投資公司採取實際措施，達成議合目標)

議合層級：本行副總經理與子公司經營管理階層

互動內容(議題及原因)：

本行子公司(下稱D公司)為創業投資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新興及成長中企業，基於永續金融發展，本行指派之董監事請子公司就投資“E”「環境永續」概念之產業訂定執行目標，並請子公司將ESG執行成效納入績效考核。

預期目標：

D公司112年新承作二件以上投資“E”「環境永續」概念之產業，包含減碳(如節能或綠色能源、循環經濟等)及環境永續(如土壤及汙水整治、廢料回收再利用等)相關事業。

後續追蹤及影響：

D公司將ESG執行目標項目達成比率納入該公司績效考核；另外，有關投資「環境永續」概念產業之認定，D公司參考「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訂定ESG投資檢核標準，上述事項業經董事會審議通過，本行將持續追蹤檢視該公司ESG投資情形。

本次議合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

激勵公司及員工有意願投資「環境永續」產業，落實股東與企業攜手實踐ESG企業社會責任。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五)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 議合實例二

議合面向：ESG-G 公司治理

議合階段：階段四(被投資公司採取實際措施，達成議合目標)

互動內容(議題及原因)：

某被投資公司(下稱E公司)及其子公司固定邀請不具負責人身分之大股東出席會議，且插手議題決策，違反公司治理，遭金管會裁罰新臺幣(下同)3,000萬元，董事長停職6個月、副董事長停職1年，總經理予以減薪處分，而子公司亦遭裁罰1,000萬元。本行於112年8月14日以電子郵件詢問該公司針對裁罰案之後續改善計畫。

預期目標：

促請公司檢討改善大股東干涉公司經營之問題，落實產金分離原則。

後續追蹤及影響：

E公司於112年8月17日回覆電子郵件表示，針對缺失事項，已依最新頒布之「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相關辦法以茲遵循，故維持繼續持有。惟考量本案嚴重違反公司治理且情節重大，本行將持續關注該公司之公司治理表現。

本次議合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

公司治理的改善，可加強員工法規遵循，使客戶往來更具信心，並重塑企業價值及維護股東權益。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五)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 議合實例三

議合面向：ESG-G 公司治理

議合階段：階段四(被投資公司採取實際措施，達成議合目標)

互動內容(議題及原因)：

某被投資公司(下稱F公司)邀請不具負責人身分之大股東出席公司內部重要會議，公司高階主管亦提供內部業務資訊、人事資料予大股東，違反公司治理，遭金管會裁罰新臺幣1,000萬元，董事長及法務長減薪處分。本行於112年11月8日以電子郵件詢問該公司針對裁罰案之後續改善計畫。

預期目標：

促請公司檢討改善大股東干涉公司經營之問題，落實產金分離原則。

後續追蹤及影響：

F公司於112年11月8日回覆電子郵件表示，針對缺失事項，已完成訂定與具有控制力大股東溝通互動之內部規範，未來將會持續落實完善內部控制制度，故維持繼續持有。惟考量本案嚴重違反公司治理且情節重大，本行將持續關注該公司之公司治理表現。

本次議合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

公司治理的改善，可加強員工法規遵循，使客戶往來更具信心，並重塑企業價值及維護股東權益。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五)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 議合實例四

議合面向：ESG-G 公司治理

議合階段：階段四(被投資公司採取實際措施，達成議合目標)

資產類別：股票及債券

互動內容(議題及原因)：

金管會接獲民眾檢舉反映某被投資公司(下稱G公司)資訊安全問題，發現該公司有未妥適建立個人電腦管理者權限及可攜式設備控管相關規範、未能依內部規範留存使用個人資料軌跡等資訊安全缺失事項，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1,000萬元罰鍰。本行於112年11月29日以電子郵件詢問該公司之後續改善計畫。

預期目標：

促請公司檢討並依主管機關之意見進行改善，以強化資訊安全意識及完善相關規範。

後續追蹤及影響：

G公司於113年1月2日回覆電子郵件表示，針對缺失事項，已透過系統改善，成立跨部門小組，以最小化權限為基礎，並定期辦理資安議題查核；同時，積極宣導強化個人資料保護觀念，加強稽核人員資訊系統查核專業，並委由公正第三方辦理個人資料保護確信查核專案，降低類似事件再度發生之風險，故維持繼續持有。本行將持續關注該公司資訊安全改善情況。

本次議合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

資料保密及資訊安全的改善，可強化員工教育訓練及提升法治知能，確保該公司客戶權益和隱私，使其往來更具信心，並重塑企業價值及維護股東權益。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五)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 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合作進行議合實例

議合面向：E、S、G – 環境、社會、公司治理

議合階段：階段三(被投資公司針對該議題擬定因應策略)

互動內容(議題及原因)：

本行聯合其他機構投資人，就某被投資公司(下稱C公司)之ESG整體績效、資訊揭露等事項進行議合。本行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共同檢視該公司之ESG現況，就社會面、經濟面(包含公司治理)、環境面及揭露面提出建議，並於112年6月9日舉開三方線上會議討論所提出之建議。

預期目標：

促使公司檢討並強化其ESG辦理事項。

後續追蹤及影響：

因應利害關係人(包含政府、客戶、投資人等)要求，C公司積極參加各項國際氣候變遷相關倡議，已於2023年提交SBTi承諾，預計2024年完成SBTi目標審核，且依循TCFD方法論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及調適策略，並採用SASB永續指標。在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方面，建議可推選女性董事及增加獨立董事席次，故維持繼續持有。本行將持續關注並追蹤該公司相關執行情形。

本次議合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

該公司在ESG永續表現的持續進展，除可提升企業競爭力外，並可降低經營風險，善盡社會責任，為客戶、股東、員工及供應商創造最大價值。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六) 倡議組織參與

-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的支持者

本行繼109年導入TCFD架構後，於110年7月正式簽署成為「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的支持者(Supporter)不僅重視氣候變遷議題，更加入自願性採行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建議行列，透過更佳的訊息揭露來防範氣候風險，連續三年發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報告書」，並榮獲香港商英國標準協會(BSI)最高等級認證。

- 「赤道原則」(EPs)之會員銀行

本行致力追求永續發展，積極參與倡議組織。於111年4月22日世界地球日，簽署加入「赤道原則」(Equator Principles, EPs)協會，成為全球自願倡議「赤道原則」之會員銀行(EPFIs)，將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內化至專案融資相關之授信審核流程，並建立相關控管機制及流程因應，力求落實環境保護與社會關懷。

五、履行盡職治理情形

(六) 倡議組織參與與榮譽

- **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

111年6月，本行正式簽署加入全球公認最具公信力之減量目標核可組織-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SBTi)，為公股銀行中首家承諾依循SBTi設定減碳目標的金融機構。同時為接軌國際碳排管理標準，本行採用「碳會計金融合作夥伴關係」(Partnerships for Carbon Accounting Financials, PCAF)之方法學，確實掌握投融資商品組合的碳排情形，在衝刺業績同時堅定且務實地往永續金融路上前進。

- **獲列標普永續年鑑**

112年、113年獲列標普永續年鑑，113年更入選全球銀行業前10%，在全球永續評比表現持續精進，本行將戮力踐行「科學減碳、永續資本、責任授信及普惠金融」四大永續願景，持續落實永續轉型提升各項管理作為，並以邁向淨零為最終目標。

- **獲列道瓊永續世界指數**

本行112年首度入選道瓊永續世界指數(DJSI World)成分股

- **獲列金管會第一屆永續金融評鑑銀行業前20%**

六、結語

彰銀做為機構投資人，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制定「彰化銀行盡職治理準則」，關注、分析與評估被投資公司之環境、社會、公司治理(ESG)議題資訊，並透過與被投資公司議合、對話或互動，達成被投資公司永續經營目標，以為資金提供者及整體金融市場共創長期價值。

七、利害關係人聯繫管道

對於本報告的任何意見或訊息諮詢，歡迎您與我們聯絡：

聯絡事宜	聯絡資訊
機構投資人 盡職治理專區	https://www.bankchb.com/frontend/mashup.jsp?funclId=b327bab315
企業永續網站	https://www.bankchb.com/csr/index.jsp
被投資公司 / 其他機構投資人	02-2536-2951 分機 2510
客戶 / 受益人	02-2536-2951 分機 2574

八、附錄(逐案揭露投票情形)

(一)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轉投資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解除本公司第十屆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選舉第十屆董事及監察人。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1年度決算盈餘分派方案		√			
	修正公司章程第二條、第五條及第十六條條文案		√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			
	112年度虧損撥補案		√			
	選舉董事案。		√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一)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轉投資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決算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		√			
	111年度盈餘分派		√			
	選舉第10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虧損撥補案。		√			
	解除公司第九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通過修正公司章程案。		√			
	選舉第10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			

(一)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轉投資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改選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改選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			
財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		√			
	111年度決算表冊業經監察人查核完成。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一)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轉投資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 議案	承認/ 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台灣集中 保管結算 所股份有 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111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陽光資產 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臺灣行動 支付股份 有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虧損撥補案		√			
	選舉第四屆董事、監察人案		√			
	解除第四屆全體董事競業禁止案		√			
台灣金融 聯合都市 更新服務 (股)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虧損撥補案		√			

(一)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轉投資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為以部分盈餘發行新股配發股東，並配合修正本公司章程第八條條文，謹檢具盈餘轉增資方案及條文修正草案		√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配合主管機關之改隸及管轄權變更，及本公司部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修正公司章程第5條及第9條。		√			

(一)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轉投資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虧損撥補表案。		√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			
	補選董事案。		√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通過與遠傳合併案原決議繼續執行及以本案決議補正及追認與遠傳合併案原決議或有的瑕疵案。	√	√			本行認為本件合併案有助於提升公司經營績效，且亞太長年經營狀況不佳，其淨值已於112年上半年低於股本的二分之一，為利公司未來長期發展，合併實有其迫切性，爰為利合併案之進行，本行對本案表示同意。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0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本公司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案。		√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002	111年度決算表冊。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選舉第28屆董事案。				√	
	解除公司法第209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003	本公司111年度各項決算表冊案。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			
	增額補選獨立董事一人案。				√	
	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規定解除本公司現任董事、法人代表人董事及增額補選之獨立董事於任期內競業禁止之限制。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04	為依法提出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請承認案。		√			
	為依法提出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請承認案。		√			
005	111年度會計表冊案。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公司章程」修正案。		√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			
	「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案。		√			
	董事競業許可案。		√			
006	為依法提出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請承認案。		√			
	為依法提出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請承認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07	111年度決算表冊。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008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解除林世銘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增選本公司第35屆獨立董事乙名。				√	
009	提請承認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提請承認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010	承認2022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			
	承認2022年度盈餘分配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11	承認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承認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公司章程」修正案。		√			
	討論「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			
	討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			
	選舉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012	承認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承認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 議案	承認/ 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13	111年度決算表冊案。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修訂「公司章程」案。		√			
014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1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選舉第17屆董事案。				√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			
015	承認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承認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餘分派表案。		√			
	本公司台灣上市子公司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擬通過其子公司訊芸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申請在中國大陸證券交易所上市案。		√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 議案	承認/ 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16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承認案。		√			
	111年度盈餘分配，請承認案。		√			
	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請公決案。		√			
017	民國111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承認案。		√			
	子公司WINKING ENTERTAINMENT LTD至海外證券交易市場申請掛牌交易討論案。		√			
	改選公司董事7席(含4席獨立董事)。				√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			
018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案。		√			
	111年度盈餘分派，提請承認案。		√			
	改選董事案。				√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提請決議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19	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表案。		√			
	民國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			
	增選2席獨立董事。				√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			
020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021	111年度決算表冊。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022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		√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23	承認111年度決算表冊案。		√			
	承認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024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			
	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			
025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26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選舉第15屆董事9席(含獨立董事3席)案				√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027	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民國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028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案。		√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討論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董事長：焦佑衡先生)		√			
029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			
	111年度盈餘分配表。		√			
	修訂「公司章程」案。		√			
	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30	111年度決算表冊。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031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032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請本公司重啟執行第110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討論事項第二案所提之安泰銀行併購案（股東提案）。	√			√	由於股東所欲重啟之併購案於先前已自動終止，且該公司並不反對未來尋求其他併購機會，爰本行表示棄權。
	第8屆董事選舉案。		√			
	討論解除本公司第八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33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擬具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本公司為配合111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辦理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案。		√			
	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選舉第八屆董事、獨立董事案。				√	
	擬請解除本公司第八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034	承認111年度決算表冊案。		√			
	承認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發行112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			
035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告，謹提請承認。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謹提請承認。		√			
	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謹提請公決。		√			
	解除本公司第七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謹提請公決。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36	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			
	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解除案。		√			
037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			
	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			
038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39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資本公積現金返還案。		√			
	選舉第10屆9席董事(含5席獨立董事)選任案。				√	
	解除第10屆董事競業限制案。		√			
040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		√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補選獨立董事案。				√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04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			
	111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或以私募方式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討論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42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擬修訂「公司章程」案。		√			
	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選舉第9屆董事選舉案。				√	
	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043	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			
	民國111年度盈餘分配。		√			
	變更本公司名稱及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			
	選舉第7屆董事案。				√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044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全面改選董事九席(非獨立董事五人及獨立董事四人)案。				√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45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本公司111年度虧損撥補案。		√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			
	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046	承認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承認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本公司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本公司發行112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			
047	111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擬定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2.379元）。		√			
	擬以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案（擬定分派每股現金新台幣0.871元）		√			
	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			
	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			
	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48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			
	補選董事案。				√	
	解除原任及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049	承認111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案。		√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修訂「背書保證辦法」案。		√			
	為因應本公司資金需求，擬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案。		√			
	全面改選董事案。				√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50	承認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承認民國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討論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討論本公司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案。		√			
	討論本公司間接持股70%之馬來西亞子公司 Chailease Berjaya Credit Sdn. Bhd.擬評估規劃首次公開發行馬幣普通股及申請在馬來西亞上市案。			√		
	第五屆董事選舉案。					√
	討論解除本公司本屆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051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052	承認一百十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			
	承認一百十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			
	討論「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53	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案。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第十一屆董事7席(含獨立董事4席)全面改選案。				√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		√			
054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核准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或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海外或國內轉換公司債，及或發行海外或國內轉換公司債案。		√			
	選舉第10屆董事。		√			
	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解除案。		√			
055	111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			
	發行112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			
	辦理公開募集發行普通股，或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或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56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057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增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	
058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全面改選董事案。				√	
	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			
059	擬承認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擬承認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			
	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二) 112年度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上市櫃公司

	議案案由	重大議案	承認/贊成	反對	棄權	說明
060	2022年度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承認案。		√			
	2022年度盈餘分配表承認案。		√			
	修正「公司章程」案。		√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061	承認111年度決算表冊案。		√			
	承認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			
062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承認案。		√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提請承認案。		√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提請公決案。		√			
	選舉第十六屆董事。				√	
	本公司擬解除第十六屆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063	111年度特別股盈餘分派調整案。		√			